臺中市公共藝術發展現況

城市與藝術的美麗相遇

文/洪雯凌 圖/蘇誼亭、臺中市政府建設局

您知道臺中市公共藝術作品,高達 434 件,且持續增加中嗎?近年來臺中市公共藝術發展,不論是設置案件數量及經費都遠超過其他縣市,已成為本市的美學指標。漫步臺中,您會發現處處是藝術,處處是亮點,為地方增添了濃厚的藝文氣息。



1

- 1.「臺中新市政公園暨地下停車場公共藝術設置 案」榮獲文化部第六屆公共藝術獎「環境融合 獎」。
- 臺中市第一件公共藝術作品為陳姿文的《傾城 之約》,榮獲首屆公共藝術獎。

臺中城市 新美學

市府依法推動公共藝術已有20年,本市公共藝術除永久性作品設置,亦有教育推廣及臨時性計畫等形式,發展趨向多元,使藝術創作及民衆參與融入城鄉各式的公共空間,如學校、醫院、圖書館及政府機關等,成為臺中市民周遭生活的重要美學元素。

公共藝術的挑戰與願景

在氣候、環境快速變遷下,位於戶外的公共藝術作品,隨著時間的增加,作品表面與結構不復最初設置時的效果,為此,文化局自2012年起即為各管理機關辦理作品日常保養之研習課程;並於2019年啓動本市公共藝術現況普查計畫,全面掌握維護管理現況。

臺中市第一件公共藝術《傾城之約》,榮獲首屆公 共藝術獎,為紀念 921 地震、美化空間,由藝術家陳姿 文於 2001 年完成,矗立於臺中市政府陽明大樓至今, 每年進行例行性清潔與養護,現況良好; 2016 年「臺 中新市政公園暨地下停車場公共藝術設置案」,亦榮獲 文化部第六屆公共藝術獎「環境融合獎」,16 件作品 除表現臺中市環境特色及文史脈絡,也透過一系列社區 推廣活動,促進藝術與在地的對話。

一件公共藝術,便能創造城市的獨特氛圍,傳達地方的人文特色與歷史脈絡,更能讓漫步的人們感受城市的可親性,發掘其中的驚喜與樂趣!

